清远2011年第二次导游资格考试报名时间:6月20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35/2021_2022__E6_B8_85_E 8 BF 9C2011 c34 635858.htm 清远2011年第二次导游资格考试 报名时间:6月20日-7月20日;社会青年直接到市旅游局报名。 清远关干报名参加广东省2011年度第二次全国导游人员资格 考试的通知 各县(市、区)旅游局、连州市文体旅游局:根 据省旅游局粤旅办〔2011〕101号文的精神和我市的实际情况 , 现将我市2011年度第二次全国导游资格考试有关事项通知 如下:一、报名及资格审查(一)报考条件1.我省2011年度 第二次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继续面向社会。凡遵守宪法, 热爱祖国,有志投身旅游业,具有高中、中专或以上学历, 身体健康,无违法和不良行为记录,具有适应导游人员需要 的基本知识和语言表达能力的中国公民均可报考。 根据国家 旅游局旅办发〔2008〕174号文,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可报 考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(报名条件与要求详见附件)。 2. 本次开设中文及外语类考试。报考2010年度第二次导游资格 考试小语种,"导游服务能力"(口试)未通过,但已通过 "导游综合知识"(笔试)的考生,本次可加考"导游服务 能力"(口试)考试。已取得中文《导游员资格证书》的导 游员,可申请加考外语口试取得外语《导游员资格证书》。 已在外省(直辖市、自治区)取得《导游员资格证书》,有 意向到广东从事导游工作的导游员,需加考"广东导游基础 知识",与本次考试同时进行。参加我省2011年度第一次全 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的新考生,已通过"笔试"或"口试" 的,可申请加考尚未通过的科目。"笔试"成绩通过的,加

考"口试"的语种可更换。 (二)报名时间 #ee3d11>2011年6 月20日至7月15日(主要受理院校生、旅行社就业人员的统一 报名),2011年6月20日至7月20日(主要受理社会考生的个人 报名),公休日及以上时间段外不受理报名。(三)报名程 序及必备资料 1.在旅行社就业的人员由旅行社统一组织报名 ;在校学生由学校统一组织报名;社会青年直接到市旅游局 报名。 2.报考者须认真填写《广东省2011年度第二次全国导 游人员资格考试报名表》(分内地版及港澳版)。(可在活 力广东网http://guide.visitgd.com或http://gdtsc.blog.sohu.com/ 或清远旅游网http://www.qyta.com下载)。报考者报名时向报 名机构出示身份证、学历证明、县(区)级(二级甲等)以 上医院出具的近期健康状况证明(2011年度第一次全国导游 人员资格考试考生及加考考生可免)原件,并随报名表提供 以上证件的复印件和四张大一寸(3.2cm×4cm)近期红底免冠 照片(照片请按规格裁剪好再上交)。 已取得《导游员资格 证》并加考外语口试或"广东导游基础知识"的考生,除依 照以上报名程序外,另须出示《导游员资格证》原件并提供 复印件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 详 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